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衛生局 函

機關地址：640204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34號

承辦人：廖貞貽

電話：057001340

傳真：05-5347397

電子信箱：yls420@ylshb.gov.tw

雲林縣斗六市北平路75號1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雲林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雲衛藥字第11305048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嚴重藥物不良反應通報辦法」名稱業經修正為「藥品嚴重不良反應通報辦法」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3年3月28日衛授食字第11314004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「嚴重藥物不良反應通報辦法」修正草案，業經該部於中華民國112年4月12日以衛授食字第1121400944號公告於行政院公報，踐行法規預告程序。
- 三、旨揭發布令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該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該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雲林縣藥師公會、雲林縣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醫師公會、雲林縣診所協會、雲林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各鄉（鎮、市）衛生所、本局稽查組、本局藥政及毒品防制科

局長曾春美